

郑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摘要

(2008年)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09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4月8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到董事11人,委托3人。

1.3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河南诚和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本公司董事长焦金荣、行长王天宇、财务部门负责人毛月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郑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郑州市商业银行,下称“本公司”)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OMMERCIAL BANK CO.LTD OF ZHENGZHOU,缩写 CBZZ

2.1.2 法定代表人:焦金荣 董事长

2.1.3 注册地址:中国郑州市优胜北路1号
办公地址:中国郑州市优胜北路1号
邮政编码:450012

2.1.4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郑州日报》年度报告发布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63830587
传真:0371—63848727
电子信箱:dongshiban666@yahoo.com

2.2 其他有关资料

2.2.1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11.16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0.2.2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豫工商企410000100052554
金融许可证号:B0181H241010001

2.2.2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河南诚和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郑州市中环路32号财富广场7号楼7层
2.2.3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正方圆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郑州市工人路35号

3.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3.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24,823
净利润	19,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11
营业利润	25,008
投资收益	22,731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19

(单位:人民币/万元)

注:1.利润总额为税前利润总额。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为营业外收支净额-185万元,其中:营业外收入20万元,营业外支出205万元。

3.营业利润为利润总额,减去营业外收支净额后的余额。

非经营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20
其中:罚没款收入	10
资产处置利得	1
出纳长款收入	1
其他营业外收入	8
营业外支出	205
其中:资产处置损失	24
捐赠支出	173
其他营业外支出	4
合计	-185

3.2 截止报告期末前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08	2007年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157,654	113,682	71,845
净利润	19,026	14,306	12,800
利润总额	24,823	20,687	15,482
总资产	3,399,306	3,038,359	2,477,629
总负债	3,214,213	2,910,532	2,382,389
年末股东权益	185,093	127,827	95,24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19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8	0.19	0.17
每股净资产(元)	1.29	1.33	1.25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	0.01	0.26
成本收入比(%)	28.28	33.37	40.85
净资产收益率(%)	10.28	11.19	13.44

注:2008年末全行普通股本总额143393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8元,每股净资产1.29元,净资产收益率12.16%。2008年新增股本47000万元,若不考虑新增股本,年末普通股本总额为96933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0元,每股净资产1.43元,净资产收益率13.78%。

3.3 截止报告期末前三补充财务数据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总负债	3,214,213	2,910,532	2,382,389
存款总额	2,717,142	2,439,156	1,998,608
其中:对公存款	1,963,151	1,852,746	398,469
储蓄存款	753,991	586,410	556,370
同业拆入	1,100	1,100	20,800
总资产	3,399,306	3,038,359	2,477,629
贷款总额	1,620,256	1,360,922	1,139,885
其中:一般贷款	1,322,883	1,045,231	835,909
贴现	297,326	315,094	303,976
垫款	47	597	—

注:1.存款总额包括对公存款及储蓄存款,对公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单位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应解汇款、存入保证金、财政性存款,储蓄存款包括活期储蓄存款、个人通知存款、定期储蓄存款。

3.4 截止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指标值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9.36	7.11	5.76
资本充足率	≥8%	10.65	7.11	5.77
不良贷款(按七级)四级分类	≤15%	1.82	2.24	—
五级分类	≤3%	2.25	2.69	3.49
存贷款比例	≤75%	59.69	55.79	57.05
资产流动性比例	≥25%	44.67	32.77	31.12
拆入资金比例	≤4%	0.04	0.05	1.09
拆出资金比例	≤8	0.92	2.68	3.27
利息回收率	≥80	91.20	98.63	95.9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62.23	102.69	106.22
贷款集中度	≤50	184.31	240.14	267.31

注:1.存贷比率的计算包含贴现,但不包括垫款;不良贷款率的计算包括垫款。
2.2008年实行新会计准则,不再进行贷款四级分类。

3.5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核心资本	184,208	126,942	94,355
实收资本/普通股	143,393	96,939	76,939
资本公积	5,437	—	—
盈余公积	11,769	1,903	176
一般准备	7,000	7,000	—
未分配利润	7,227	19,026	3,487
资本公积合计	127,827	67,929	10,663
期末数	185,093	127,827	95,240

股东权益变动原因:1.实收资本增加47000万元,经银行监管机构批准郑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出资入股。

2.资本公积无变化。
3.盈余公积本年增加1903万元,为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减少176万元,为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结转冲减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本年增加的19026万元为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本年减少的3487万元为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1903万元、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结转1584万元。

3.6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核心资本	184,208	126,942	94,355
实收资本/普通股	143,393	96,939	76,939
资本公积	4,552	4,552	4,552
盈余公积	13,496	18,769	10,339
未分配利润	22,767	7,227	3,071
少数股权	—	—	—

核心资本扣减项	570	485	417
其中:贷款损失准备尚未提足部分	—	—	—
核心资本净额	183,638	126,457	93,938
附属资本	25,820	620	620
一般准备	25,200	—	—
附属资本的扣减项(以核心资本净额100%为限)	25,820	620	620
扣减项	1,140	968	833
其中:贷款损失准备尚未提足部分	—	—	—
资本净额	208,887	126,594	94,142
加权风险资产	1,961,391	1,779,683	1,630,369

注:1.根据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规定,资本公积中未包括法定财产重估增值885万元,此项按70%列入附属资本。

4.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

项目	2008年末	2007年末
股本总额	143393	96939
国有股份	51750	51750
其他法人股份	85731	38731
自然人股份	5912	5912
其中:内部职工股	2709	3494
	1.89%	3.62%

4.2 股东情况

4.2.1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4436户,其中法人股东341户,自然人股东4095人。

4.2.2 股东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法人股东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失业保险处、河南万福置业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500万股份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等七家企业,其分别以货币资金入股5000万股,变更手续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

4.2.3 报告期内,本公司法人股东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等12家,因单位改制、合并、工商变更等原因申请名称变更,变更手续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

4.2.4 报告期内,本公司法人股东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郑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增持股份6000万股,变更手续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本公司新增法人股东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城区路网建设管理公司、郑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建设有限公司、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等七家企业,其分别以货币资金入股5000万股,变更手续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

4.2.5 报告期末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股份数	占比(%)
1	郑州市财政局	49900	34.23%
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72	5.69%
3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300	5.09%
4	郑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6880	4.80%
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49%
6	郑州市城区路网建设管理公司	5000	3.49%
7	郑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建设有限公司	5000	3.49%
8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5000	3.49%
9	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	3.49%
10	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5000	3.49%
合计		101442	70.75%

4.2.6 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4.2.6.1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财政局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财政局持有本公司股份4990.475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23%,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1年,法定代表人胡智勇,注册资本120亿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设备、投资项目中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截止2008年末,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172.7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3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郑州银行投资集团公司改制而来。公司始建于1986年4月,2002年5月改制,同年9月完成重新登记,并更名为百瑞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宝军。截止2008年末,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3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4 郑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郑州市燃气有限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燃气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88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0%,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6 郑州市城区路网建设管理公司
郑州市城区路网建设管理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城区路网建设管理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7 郑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建设有限公司
郑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建设有限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建设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8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9 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0 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1 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
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环卫清洁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2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3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4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5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6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7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8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19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0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1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2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3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4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5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6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7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8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4.2.6.29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
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是郑州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财政收支、主管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综合职能部门。截止2008年末,郑州市银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组织召开3次股东大会,其中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相关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河南正方圆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6.1.3 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6.1.3.1 董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现有14名组成。其中,董事长1名,高级管理人员董事2名,股东出任董事9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会在决策程序、授权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08年,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共召开了9次会议,审议通过76项决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行使董事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

6.1.3.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现代公司治理的要求,设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等6个专门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有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本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进一步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职责。

6.1.3.3 公司监事与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现有4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1名,外部监事1名,股东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审阅公司上报文件,听取工作报告和专题报告,进行专项检查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及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出建议与改进意见,认真履行了职责。

6.1.3.4 公司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公司已按照银行业监管部门的信

息披露要求,通过不同的形式,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并力争股东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时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指引》,进一步规范了信息披露的程序,为做好这一项工作奠定了基础;编制了2008年度报告,在公司网站、当地媒体、行业报刊和行业网站供公司股东和相关利益人查询;同时本公司认真对待对股东股东的来信、来电、来访与咨询,解决股东的实际问题,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6.2 独立董事与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根据《股份制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要求,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对公司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6.2.1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2名独立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具体表现为: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积极发言,注重维护公司利益;其领导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在严格控制公司关联交易、建立公司关联人、董事、监事的信息档案、听取公司财务状况报告的同时,对本公司风险管理流程和监管部门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指导公司业务的发展,为董事会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促进作用。